

香港大學(港大)興建人類研究中心計劃第一期

1. 委員要求政府當局解釋以何依據計算出港大目前尚欠 35,000 平方米(以淨作業樓面面積計)的地方，以及港大有何發展計劃應付校舍空間不足的情況。

自 2000 年起，大學教育資助委員會(教資會)採用「房間使用為本」的方法，評估教資會資助院校的校舍空間的需求。有關方法包括用以評估各類校內設施如課室、學生研習空間、教學實驗室、研究實驗室、辦公室、圖書館及康樂設施等的空間需求的計算程式和標準，並會考慮多項因素，如學生人數、使用率、研究開支和教職員人數等，以計算個別院校所需的校舍空間。教資會在 2006 年曾檢討和修訂有關計算程式和標準。

根據上述方法，港大目前尚欠約 35,000 平方米(以淨作業樓面面積計)的公帑資助地方(即約為校舍空間需求的 18%)。港大計劃進行下列工程項目，以應付校舍空間不足的情況—

- (a) 人類研究中心計劃第一期(約 6,000 平方米)¹；
- (b) 百周年校園計劃第二期(約 19,000 平方米)；以及
- (c) 繳劃中的校園內一幢現有建築物重建計劃(約 10,000 平方米)。

¹ 人類研究中心計劃第一期將提供合共約 8,000 平方米(以淨作業樓面面積計)，當中約 6,000 平方米(以淨作業樓面面積)將計算為公帑資助的空間。

2. 委員要求港大就人類研究中心提供下列資料：
- (a) 人類研究中心將包括的現有和新增研究中心；
 - (b) 人類研究中心的管理架構；
 - (c) 人類研究中心的設計特色和設施；
 - (d) 人類研究中心建築工程對環境的影響，包括須移走或遷移的樹木數目；以及
 - (e) 在現有研究中心遷入人類研究中心後騰出的設施和地方的使用。

港大就上述事宜所提供的資料如下—

- (a) 人類研究中心將包括下列研究中心—
 - 1. 基因研究中心
 - 2. 生物訊息學及計算機科學研究中心
 - 3. 醫學物理研究中心
 - 4. 化學生物中心
 - 5. 行爲科學及全人健康研究中心
 - 6. 磁共振工程中心
 - 7. 運動及潛能發展研究所
 - 8. 臨床試驗中心——第一期組別
- (b) 港大將設立管理委員會負責監督人類研究中心的管理工作。管理委員會的成員包括設於人類研究中心的各所研究中心的主管(或代表)等。委員會須向港大校董會負責。
- (c) 人類研究中心大樓的外牆會栽種綠色植物，與現有的自然環境融合，而陽光和自然通風因素也會納入設計內。

人類研究中心將設有下列設施－

- 65 個研究實驗室，淨作業樓面面積約為 7,424 平方米；
 - 一個圖書館，淨作業樓面面積約為 129 平方米；
 - 辦公地方的淨作業樓面面積約為 184 平方米，作一般行政辦公室用途，以及約 345 平方米作輔助設施用途，例如物料倉庫和儲物室；以及
 - 24 個有蓋車位和三個上落客貨車位。
- (d) 人類研究中心大樓正面外牆將設置花槽，以配合周圍的綠化環境。這項建築工程須移走九棵樹(包括被颱風吹倒的四棵樹)和移植三棵樹。須移走的樹木全非珍貴樹木²。將保留的樹木共有 21 棵。港大會把種植樹木建議納入工程計劃中，估計會種植 22 棵樹、約 500 平方米灌木和 300 平方米地被植物。
- (e) 在新人類研究中心落成後，港大會將現有設施分配予其他學系和部門，以紓緩地方不足的情況。

² 珍貴樹木包括《古樹名木冊》載列的樹木或符合下列最少一項準則的其他樹木－

- (a) 百年或逾百年的樹木；
- (b) 具文化、歷史或紀念價值的樹木，如風水樹、可作為寺院或文物古蹟地標的樹和紀念偉人或大事的樹；
- (c) 屬貴重或稀有品種的樹木；
- (d) 形態獨特的樹木(顧及樹的整體大小、形狀和其他特徵)，如有簾狀高聳根的樹、生長於特別生境的樹木；或
- (e) 樹幹直徑等於或超逾 1.0 米的樹木(在高出地面 1.3 米的水平量度)，或樹木的高度／樹冠範圍等於或超逾 25 米。